

张家港市美力达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迁建年产塑料薄膜手套1000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11月18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的要求，张家港市美力达医用制品有限公司组织验收监测单位（江苏国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环评单位（苏州致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及1名技术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张家港市美力达医用制品有限公司建设的“迁建年产塑料薄膜手套1000吨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方与监测单位的汇报，审核了验收监测报告及相关文件，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经认真讨论形成以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张家港市美力达医用制品有限公司位于张家港市保税区晨港路93号中昊港创产业园4#厂房，本项目在现有厂区进行建设，不新建厂房。项目年产医用薄膜、手套1000吨。公司员工35人，实行一班8小时工作制，年工作300天，工作时间2400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2023年6月21日在江苏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进行申报发改备案并完成备案，项目代码为2306-320552-89-01-921841，备案证号：张保投资备[2023]168号。2023年7月委托苏州致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4年5月14日获得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的审批意见

（张保审批 [2024]第101号）。项目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于2024年6月开工建设，2025年6月竣工建成并投入生产。

2025年10月本项目委托江苏国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本项目在立项、建设、试生产、验收监测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及处罚记录。本项目已于2025年1月22日取得了排污许可证登记表（登记编号：91320592MA213XJB9A001X）。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000万元，环保投资20万元，占比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张家港市美力达医用制品有限公司迁建年产塑料薄膜手套1000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获得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审批意见（张保审批 [2024]第101号）的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验收实际建设中地址、产品种类均与环评文件保持一致不变，对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列明的重大变动清单中的内容进行综合分析：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冷却水循环回用，不外排，员工生活污水依托园区污水管网接入张家港保税区胜科水务有限公司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吹膜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处理的尾气经25m高排气筒P1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源主要是各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公司采取了隔声降噪、设备布置在室内等措施。

（四）固废

本项目新建室内一般固废存放处5平方米、规范化的危废仓库6平方米，本项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废妥善处理；危险废物为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合法处置。产生的固废分类收集贮存，零排放。

（五）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以生产厂界为边界，设置的100m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江苏国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5年10月19日-20日对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设备运行正常，满足竣工验收监测工况条件要求。

1、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厂界外监控点浓度最大值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标准限值要求，厂区无组织非甲烷总烃平均浓度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2标准限值要求。

2、厂界噪声

本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各测点昼间等效声级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3、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张家港保税区胜科水务有限公司接管要求。

4、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本项目排放的废气、废水各污染物总量满足环评及批复核定的总量指标要求。

五、验收结论

张家港市美力达医用制品有限公司执行了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审批等环境保护手续齐全，项目所配套的环保设施、措施已按照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的要求落实到位，验收监测结果满足批复要求。同意通过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进一步完善废气治理设施的管理，确保设施持续稳定正常运行；
- 2、进一步强化本项目的环境（安全）风险意识，及时维护保养相关的安全应急设施，杜绝因意外事故诱发的环境二次污染。

七、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